

证券代码：832769

证券简称：汕樟轻工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电子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丽辉女士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负责人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颜晓辉因工作原因以电子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要求，董事会拟定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5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收益，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结合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500 万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中低风险、短期的理财产品），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及投资收益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最终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及收益分配方式以实际签署协议的约定为准。投资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上半年权益分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7,060,904.05 元，公司拟按照章程规定向股东进行每 10 股派发 0.3 元现金分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拟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召开时间及相关事项将在《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中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董事签字的《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汕樟轻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9 日